



婚前準備

神的旨意，就是希望我們藉著婚姻，成為信仰的幫助者。

文／江有謙
圖／小美

婚姻是一件重要的大事，關係一輩子的美滿幸福。一般而言，婚姻這個階段是人生所經歷最長的時間，另一半也陪伴我們最長的時間。一個真正美好的婚姻，可以幫助我們的信仰往上提昇；破碎的婚姻，卻會產生很大的殺傷力，使我們一蹶不振！因此教會中的青年，要先將自己準備好，來進入神所祝福的婚姻生活，即了解何時適合交往、如何抉擇對象、交往時要注意什麼事……。

一. 適合交往的時間點

許多青年學子會問何時可以開始交往？在現代社會潮流衝擊下，以為交往只為享受愛情，但我們要先了解「交往的目的」是什麼？對於信主的人而言，交往的目的是「進入婚姻」，也就是交往時，覺得彼此在信仰、價值觀及個性上很契合，能彼此幫助，最後便走入婚姻。因此國高中生還不適合，而大學前三年，先放在禱告中就好，後一年是預備期，要準備進入社會了，所以到大四時可以開始思考此事，因為較有照顧自己的能力，也可以開始預備了。



真理
專欄

信仰生活



過去很多人會將婚姻分為以撒式（別人介紹）或雅各式（自己認識），其實進入婚姻，哪一式都好，重點要有「成熟的條件」，也就是兩人打算結婚時，已有自我照顧、維持家庭需求、給予小孩溫暖照顧的能力，而且雙方父母也認同。有些人覺得要有一定的經濟基礎，才願意考慮婚姻，其實像上一代的人，大多物質條件匱乏，但夫妻都能同心努力打拚，拉拔小孩長大。因此，不一定要有怎樣的物質條件才能結婚，而是看自己的心態是否成熟到可以結婚。

二. 如何抉擇婚姻對象

聖經告訴我們要主內聯婚，並且夫妻是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（彼前三7），如此，讓我們更加了解婚姻和信仰的關係。神的旨意，就是希望我們藉著婚姻，成為信仰的幫助者。婚姻當中，夫妻會一起面對生活，一同面對考驗，享受彼此照顧以及親密的愛

情，這都是神要賞賜給我們的。我們因有另一半的陪伴，而有信心及勇氣，在夫妻之愛中得著鼓勵。假若另一半還沒信主，我們在屬靈層次上就有很大的遺憾，因為夫妻在世時感情甜蜜，但最後離世時，不同信仰有不同的靈魂歸屬，無法在神的國度裡相聚，實在是很大的遺憾。

我們的另一半若還沒信主，要懇求耶穌基督，讓他有機會一起承受生命之恩，因為這是天國的恩典。未婚的同靈也要把這一點放在選擇對象的考量中，要選一位在生活上能契合，在靈魂、恩典中也能一同承受的對象，而教會強調主內聯婚主要的用意也在於此。

三. 交往注意事項

1. 一次只和一位交往

聖經教導我們，婚姻是一對一的，而交往的目的是為了進入婚姻，所以一次只和一位交往，不要同時和很多位交往。交往時不要隱瞞自己，要誠實面對，若發現不適合，可以停止。交往之前或過程中，不要給人有錯誤的認知，例如收下對方送的昂貴禮物，會讓人以為就是默許對方追求的意思。一旦自己認為這只是日常的同靈情誼而收下禮物，卻無意交往時，會造成許多傷害。因此在收送禮物上要有智慧，避免讓人誤會。我們可以透過信任的同靈，私下徵詢心儀對象的意見，好讓自己明白對方的意願，避免一直陷在不確定中而自作多情。



2. 不要被外表蒙蔽

《雅歌》裡的新婦說到自己因為家庭需要而在外忙碌，導致皮膚黝黑，希望不要因為沒有很好的外表而被輕看（歌一5-6）。但《雅歌》裡的新郎卻覺得她是女子中極美麗的（歌一8），為什麼他會喜歡這位沒有佳形美容的新婦，相信不是被外表吸引，而是因為看到她內心的美好。這裡給未婚青年做了很好的示範，告訴我們不要被外表蒙蔽，要能「讀」得出這個人的身、心、靈。

「身」就是他表現出來的行為，聖經告訴我們不要和暴怒的人交往（箴二二24），對於脾氣壞且有暴力傾向的人，不要因相處的甜蜜，而蒙蔽了心裡的眼睛，也不要以為自己有很大的包容力，能忍受對方所有的缺點。「心」是能讀出對方的心思意念，有人外在表現及脾氣都很好，但因為雙方對生活的看法及價值觀不同，這樣也無法繼續下去，所以交往中，要了解自己的心和對方能交流嗎？「靈」是了解對方對於信仰的看法，是否和我們一致。有人在交往時，知道

對方的信仰不好，但仍把自己當成是對方的「救世主」。其實我們要明白，信仰的拯救是要靠耶穌基督，不是靠自己。

當了解對方的個性、信仰上能彼此扶持、心靈上能交流時，我們會因看見對方內在的好，而忽略外在所重視的條件，或因看見對方內在的好，以致覺得對方的外表也很好，就像《雅歌》裡的新郎一樣。

3. 預備自己，改掉壞習慣

雖然耶穌基督很愛祂的教會，也就是屬靈上的新婦，然而聖經告訴我們，屬靈新婦需要在主婚娶（世界末日）前來預備自己，這是主對祂新婦的要求（啟十九7-8）。依著這段經文的精神，讓我們知道，結婚前我們都需要預備自己，這不是說要減肥讓自己漂亮一點，或是要勤練幾塊肌，而是要行出美好的義來。因此一些不好的習慣、想法和脾氣都要改變，過去以自己為中心，現在要慢慢學習，以對方為中心。我們也要藉著聖經對於婚姻的教導，使自己被真理慢慢調整和改變，並以正確的心態來進入婚姻。所以交往不只是出去散步和約會，而是要能觀察對方、調整自己。

四. 交往中要保持聖潔

在神所賜福的婚姻中，有很多神的恩典。神也將性的生活，成為一個禮物放在婚姻中，這是婚姻中才能享受的，若發生在婚姻之外，就成為犯罪的生活。很多人以為，婚前兩人發生關係，只要趕快結婚就沒事了，其實聖經不是這樣說的，《希伯來書》十三章第4節提到：「婚姻，人人都當尊

重，床也不可污穢；因為苟合行淫的人，神必要審判。」

婚前發生性行為，或許有彌補的方式，來避免致死的罪，但還是要面對神的審判。若婚姻生活不是以神的祝福開始，而是以神的審判為開始，而且可能還要面對刑罰，這實在很划不來。婚姻是要享受神的恩典，不是要得到神的審判，所以要謹記「保持距離、以策安全」。婚前交往時，最多就是牽手，當然若能不牽手更好，牽手之後的事就不要做了，要避免有後續發展，對於自己肉體的衝動，我們不要以為站立得穩。

婚前要以尊重神為出發點、要尊重婚姻、尊重自己的靈命、尊重我們的身體、尊重聖潔的愛情。所以交往時，去約會不要太晚回家，也絕對不能有兩人單獨過夜的旅遊活動，就算一人睡一間也不要，因為這增加了被魔鬼試探的機會，就像夏娃一開始可能不會想要去吃善惡樹的果子，但被魔鬼不斷試探，便為惡所勝而墮落了。

結語

要將我們的交往過程交給神，讓神來決定我們的婚姻，祂是最美善的神，也是最關心我們的神，是我們在天上的父，祂不會賞賜不好的給我們，所以要將婚姻的主權交託給神，祂一定會賞賜我們美好的另一半（箴十九14）。神所決定及帶領的婚姻，一定會讓我們很喜樂，也讓我們在婚姻道路中愈走愈甘甜，並且在過程中，能夠深深地體會，並感謝祂的賞賜。

